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中青宝”）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深圳市速必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广州宝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宝云”、“标的公司”）100%股权，同时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本次交易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自查期间

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自查期间为：公司就本次重组申请股票停牌（2022 年 10 月 31 日）前六个月至《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报告书”）披露之前一日，即自 2022 年 4 月 30 日至 2023 年 5 月 9 日的期间（以下简称“自查期间”）。

二、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范围

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范围包括：

1、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2、重组交易对方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4、标的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5、为本次交易提供证券服务的相关中介机构及其经办人员；
- 6、其他知悉本次交易内幕信息的法人和自然人；
- 7、上述自然人的直系亲属，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岁的成年子女。

三、核查结果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对于自查范围人员、机构在自查期间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等文件，本次交易自查主体在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关系	交易方向	交易时间	交易数量 (股)	剩余数量 (股)
俞宏佳	俞洋航 (上市公司法务经理) 父亲	卖出	2022.06.01	-200	0
董炽珍	上市公司 副总裁	买入	2022.10.10	2,600	2,600
		买入	2022.10.11	4,300	6,900
		卖出	2022.10.11	-2,600	4,300
		买入	2022.10.12	1,300	5,600
		卖出	2022.10.12	-2,000	3,600
		买入	2022.10.14	4,900	8,500
		卖出	2022.10.17	-5,700	2,800
		买入	2022.10.18	2,100	4,900
		卖出	2022.11.15	-3,700	1,200

		卖出	2022.11.16	-600	600
		卖出	2022.11.30	-600	0
陈玉琴	陈蔚（速必拓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母亲	买入	2022.08.26	11,400	11,400
		卖出	2022.08.29	-11,400	0
王青	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卖出	2022.06.13	-300	0

注：王青自 2022 年 12 月入职上市公司

就上述股票买卖情况，俞宏佳、董炽珍、陈玉琴、王青作出说明如下：

“上述针对中青宝股票买卖的行为系本人基于公开信息及市场交易情况的独立判断而进行的操作，本人未参与本次交易决策，买卖行为与本次交易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泄露有关信息或者建议他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或操纵上市公司股票等禁止交易的情形，不存在内幕交易的情形。”

四、上市公司自查结论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以及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出具的声明与承诺等文件，经核查，上市公司认为：在上述相关主体出具的自查报告、声明与承诺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前提下，上述主体在核查期间买卖中青宝股票的行为不属于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进行的内幕交易行为，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特此公告。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6 日